

拾、天然災害損失概況

民國 97 年計有卡玫基、鳳凰、辛樂克、蕃蜜颱風及 6 月、8 月豪雨等發生。各項河川防洪、禦潮(海堤)、區域排水及水庫設施遭受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災害損毀，均賴全體各級水利工作人員努力搶修重建，以維安全。

一、防汛器材使用情形

為降低天然災害損失，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民國 97 年經濟部水利署共發出防汛塊 56,804 塊、太空袋 4,356 個、砂包 5,100 個、蛇籠 4,400 公尺；這些防汛器材的使用，對於潛在性災害之預防，緊急避免災害損失之擴大，發揮相當大的效益。

二、河川防洪設施損毀

民國 97 年河川防洪設施損毀計有堤防 32,501 公尺、護岸 48,191 公尺、制水門 2 座、其他設施 112 處。其中因颱風受損之設施計有堤防 32,351 公尺、護岸 48,181 公尺、制水門 2 座、其他設施 111 處，豪雨洪水造成之災情計有堤防 150 公尺、護岸 10 公尺。另中央管河川受損堤防 30,456 公尺、護岸 46,182 公尺、其他設施 61 處。

各項災害造成堤防的受損，均以卡玫基颱風為最嚴重，堤防受損 12,091 公尺占總數之 37.20%、護岸受損 22,025 公尺占總數之 45.70%、其他設施損毀 38 處占總數之 33.93%；辛樂克颱風則為其次，堤防受損 10,989 公尺占總數之 33.81%，護岸受損 10,843 公尺占總數之 22.50%、制水門受損 2 座占總數之 100.00%、其他設施損毀 29 處占總數之 25.89%。

三、禦潮(海堤)

民國 97 年禦潮(海堤)設施損毀計有海堤 1,370 公尺、其他設施 4 處，災情皆因颱風受創。其中海堤受損以卡玫基颱風最嚴重，共計 1,000 公尺占總數之 72.99%；其餘 370 公尺皆因蕃蜜颱風受損，占總數之 27.01%；其他設施受損 4 處均為卡玫基颱風所創。

四、區域排水

民國 97 年受災毀損之排水設施，計有排水路 77,904 公尺、制水門 7 座、其他設施 89 處。其中颱風災害造成排水路受損 64,244 公尺、制水門 6 座、其他設施 89 處；豪雨災害造成排水路受損 13,660 公尺、制水門 1 座。各項天然災害造成排水路的受損，其中以卡玫基颱風 33,971 公尺最為嚴重，占 97 年全年受災毀損之排水路設施 43.61%、6 月豪雨為 13,488 公尺占受災毀損之排水路設施 17.31%次之。

圖10 河川防洪受損情形(堤防)
民國97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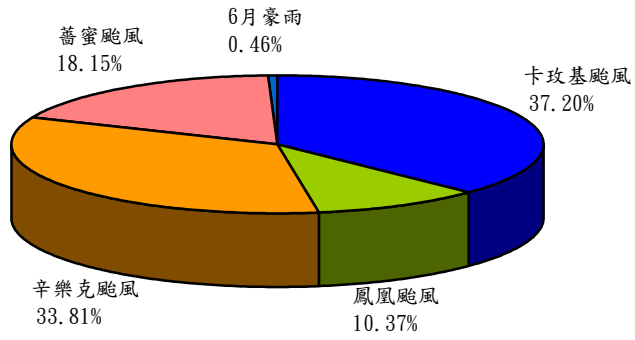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1 河川防洪受損情形(護岸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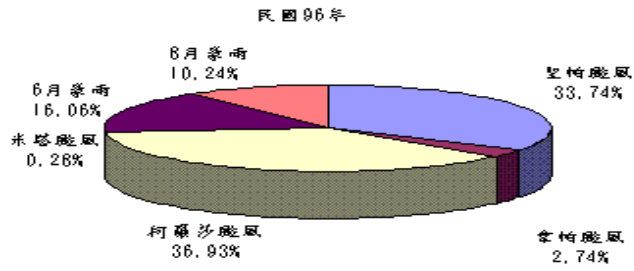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2 海堤設施受損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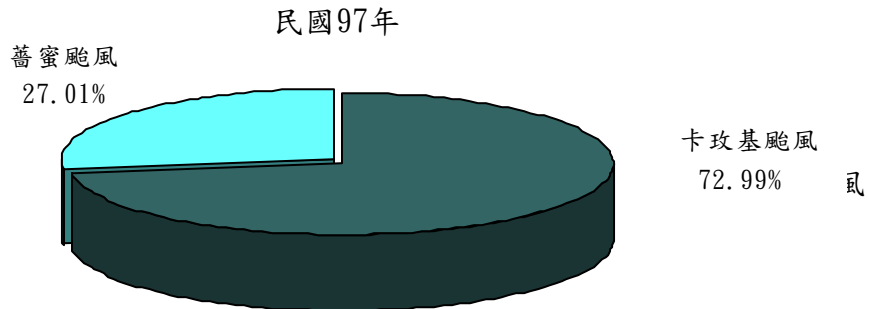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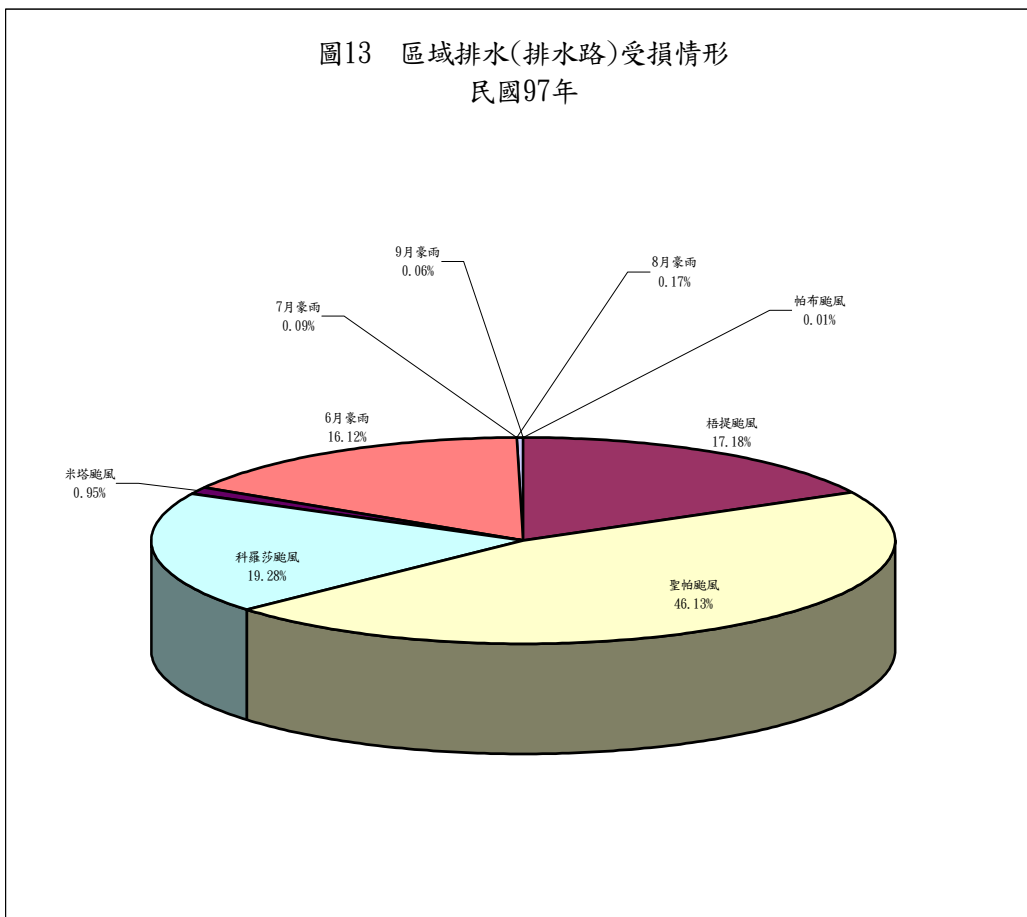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13 區域排水(排水路)受損情形
民國97年



五、水庫及壩堰

民國 97 年水庫及壩堰設施損毀計有壩堰體 3 處、溢洪道 1 處、取出水工 5 處、監測系統 4 處、其他 30 處。其中颱風災害造成設施損毀計有壩堰體 3 處、溢洪道 1 處、取出水工 5 處，監測系統 4 處、其他 24 處。豪雨災害造成設施損毀計有其他 5 處。另有其他災害—雷擊造成設施損毀計有其他 1 處。各項天然災害造成壩堰體、溢洪道、取出水工、監測系統之毀損全由颱風造成。其中卡玫基、鳳凰颱風造成壩堰體之毀損分占 66.67%、33.33%；卡玫基、辛樂克、薔蜜颱風造成取出水工之毀損分占 20.00%、40.00%、40.00%。